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5.28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7	偵	1807	竊盜	花蓮分局	朱○枝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偵	1884	強制性交	玉里分局	○○56-1070○8A	起訴
仁	107	偵	1905	詐欺	吉安分局	陳○毅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7	偵緝	137	臺灣大陸條例	簽○	吳○莉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7	毒偵	362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李○軒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仁	107	軍偵	31	重利	花蓮分局	吳○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7	軍毒偵	18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憲兵	張○斌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06	毒偵	1206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林○倫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07	偵	104	侵占	吉安分局	涂○豪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07	偵	485	過失傷害	鳳林分局	侯○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1163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英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偵	1698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林○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何○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李○煌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林○亮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張○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黃○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廖○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謝○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調偵	24	竊佔	花蓮市公所	蘇○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7	偵	1347	竊盜	鳳林分局	黃○偵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7	偵	1721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吳○呈	起訴
忠	107	毒偵	247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譚○皓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	107	毒偵	432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賴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偵	3467	偽證	檢○官簽分	林○寬	起訴
勇	107	偵	646	詐欺	臺灣高檢	劉○誠	起訴
勇	107	偵	814	強制性交	鳳林分局	林○舞	起訴
勇	107	偵	165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蔡○紳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強	107	速偵	77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偉	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5.28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強	107	速偵	77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鍾○昇	緩起訴處分
強	107	速偵	77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莊○榮	緩起訴處分
強	107	速偵	780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周○新	緩起訴處分
強	107	速偵	78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吳○山	緩起訴處分
強	107	速偵	782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花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速偵	78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吳○亨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速偵	78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簡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速偵	78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斌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07	速偵	786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蕭○霖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6	偵	2430	稅捐稽徵法	洪○錡	周○月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
勤	106	偵	2430	詐欺	洪○錡	周○華	不起訴處分
勤	106	偵	2430	詐欺	洪○錡	洪○惠	不起訴處分
勤	106	偵	2430	詐欺	洪○錡	陳○裕	不起訴處分
勤	106	偵	2430	詐欺	洪○錡	華○山	不起訴處分
勤	107	偵	656	妨害性自主罪	吉安分局	○○56-106129A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偵	808	毀棄損壞	玉里分局	呂○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偵	1566	非駕業務傷害	劉○標	胡○麗	起訴
勤	107	偵	1848	竊盜	玉里分局	黃○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偵	2079	竊佔	檢○官簽分	陳○予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毒偵	307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林○宗	緩起訴處分
勤	107	少連偵	25	詐欺	臺灣高檢	邱○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7	撤緩	74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何○智	撤銷緩起訴處分
愛	106	偵	2428	詐欺	簽○	林○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6	偵	3470	搶奪	檢○官簽分	陳○元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
愛	106	調偵	219	竊佔	花蓮市公所	邱○能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6	調偵	219	竊佔	花蓮市公所	邱○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6	調偵	219	竊佔	花蓮市公所	董○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6	調偵	219	竊佔	花蓮市公所	董○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1602	藥事法	檢○官簽分	徐○德	起訴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5.28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愛	107	偵	2015	家庭暴力防治	鳳林分局	黃○光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偵	2017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宋○文	起訴
愛	107	偵	2069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徐○德	起訴
愛	107	偵續	22	非駕業務傷害	花高分檢	陳○崧	起訴
愛	107	毒偵	374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陳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毒偵	383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邱○德	起訴
愛	107	毒偵	403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許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毒偵緝	60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陳○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愛	107	毒偵緝	61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陳○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06	偵	4644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沈○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7	偵	576	竊盜	鳳林分局	林○麗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7	偵	985	侵占	檢○官簽分	何○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7	偵緝	112	竊盜	吉安分局	李○波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7	偵緝	113	竊盜	吉安分局	李○波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7	偵	1738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康○偉	起訴
禮	106	偵	2629	恐嚇取財得利	簽○	林○弘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2629	恐嚇取財得利	簽○	詹○喆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50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王○偉	起訴
禮	106	偵	3350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范○祥	起訴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林○弘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張○明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張○仁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詹○喆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劉○樹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鄭○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50	恐嚇取財得利	花蓮分局	謝○富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7	毒偵	285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溫○弘	緩起訴處分
禮	107	毒偵緝	49	毒品防制條例	通○自到	曾○麒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7	毒偵緝	50	毒品防制條例	通○自到	曾○麒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7.05.28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